

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重整意向投资人竞价招募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问鼎公司”）的申请，于2024年11月15日作出（2024）皖01破申508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4年12月3日作出（2024）皖01破104号决定书，指定安徽金亚太律师事务所为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人。为维护债权人利益，实现问鼎公司的重整价值，管理人决定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

现将竞价招募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募须知

1、本次招募公开进行，接受各方监督。为使投资人了解问鼎公司基本情况，明确招募的原则、条件、流程等，管理人制作本招募公告。重整标的范围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2、本公告是由管理人编制，有意向的重整投资人决定投标前应仔细阅读本公告全部内容，理解投资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一旦提交投标材料即视为同意按现状进行投资，也视为完全认同本次重整意向投资人招募程序并同意承担所有投资风险。

3、本招募公告中所述信息并不当然替代重整意向投资人的尽职调查，重整意向投资人应以自行尽职调查结果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同时重整意向投资人自行承担因管理人尚未掌握的瑕疵而导致的投资风险及损失。

4、本次招募重整意向投资人，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中止或撤回招募计划，管理人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除本公告另有说明

外，无需对重整意向投资人所投入的工作进行任何补偿。

5、本公告内容对全体重整意向投资人同等适用。

6、本公告由问鼎公司管理人编制，最终解释权归属管理人。

二、问鼎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据管理人通过工商行政部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企查查等相关网络平台进行综合查询，债务人最新的工商登记机关为合肥市包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营业期限自2011年5月30日至2041年5月30日，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河道清淤工程、土石方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楼宇清洗、室内外装潢设计、水电安装工程、管道维修、园林绿化工程、古建筑工程、机电工程、中央空调清洗、建筑劳务分包、消防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建筑幕墙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电力工程施工、输变电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公路交通工程、机场跑道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预拌混凝土、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材、电线电缆、五金、机械配件、塑料管材、塑钢和铝合金门窗销售，汽车及机械设备租赁、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港口及航运设施工程建筑；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建筑；生态保护工程施工；路牌、路标、广告牌安装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拆除工程；暖通工程；压力管道及其元件生产、安装、维修；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安装；架桥机安装；体育馆建筑装饰和装修；工程围栏装卸施工；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信工程建设；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业管理；

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地质勘查技术服务；智慧城市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复垦规划设计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目前在工商部门登记的状态为存续，法定代表人为胡歆霞，注册资本1200万元，实缴1000万元，股东为唐涛（3.25%）、胡歆霞（96.75%）。

历史沿革、股权变更、增资及减资等情况，具体以工商登记资料、验资报告为准。

（二）对外投资情况

暂无，对外投资一家企业安徽钰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资比例100%，注册资本510万元，认缴未实缴。具体以工商登记资料为参考，具体以重整意向投资人尽职调查为准。

（三）分支机构情况

暂无，此前设立的3家分支机构均已注销。具体以工商登记资料为参考，具体以重整意向投资人尽职调查为准。

（四）不动产登记情况

管理人申请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法院执行查控系统查询确认问鼎公司名下无不动产或土地使用权登记。

不动产登记情况，具体以不动产中心登记资料为参考，具体以重整意向投资人尽职调查为准。

四、主要资产概况

（一）银行存款情况（不在本次重整投资范围内）

截至2024年11月15日破产受理日，问鼎公司银行存款合计为122100.53元，分布于多个银行账户，被多家法院轮候查封。

（二）对外债权情况（不在本次重整投资范围内）

对外债权据调查了解共四笔，总计约 485 万左右，分别是：

1、青阳县项目债权 1800989.4 元，已经向青阳县水利局发出书面函件要求其将尾款支付至管理人账户，同时该债权被冻结，已向冻结法院（安庆市迎江区法院、青阳县法院）申请解封，待解封后催促青阳县水利局将该款项转至管理人账户。

2、繁昌县项目债权账面 150 万元左右，但尚未决算，管理人正在与债务人一起配合完成项目决算工作。

3、凤阳县项目账面债权 50 万元左右，但尚未决算，管理人正在与债务人一起配合完成项目决算工作。

4、贵州项目债权 1057966.3 元，已发函对方，暂无回复，拟通过诉讼追回。

（三）动产（不在本次重整投资范围内）

1、车牌号为皖 AH1350 的吸污车，抵押权人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务人拖欠租金，车辆被抵押权人拖走，管理人发函要求对方配合接管，对方同意配合，车辆现暂存放于抵押权人安排的停车场；

2、车牌号为皖 AH1430 的自卸车，抵押权人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务人拖欠租金，车辆被抵押权人拖走，管理人发函要求对方配合接管，对方回函该车辆属于赵海艳个人，系挂靠于债务人名下，不属于债务人财产，需要进一步调查核实；

3、车牌号为皖 AJ5009 的绿化喷洒车，抵押权人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务人拖欠租金，车辆被抵押权人拖走，管理人发函要求对方配合接管，对方回函该车辆属于唐涛个人，系挂靠于债务人名下，不属于债务人财产，对方已提起诉讼，需要

进一步调查核实；

4、车牌号为皖 A3W57 的车辆，向债务人了解已进行了报废处理；

5、办公用品主要为：3 台挂式空调、2 台柜式空调、8 台台式电脑、4 台打印机以及部分桌椅文件柜。

(四) 股权权益(资质证书或注册商标, 本次主要重整投资内容)

经管理人调查，问鼎公司名下现有以下股权权益：

1、10个建筑业企业资质：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有效期至2027-08-04）、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有效期至2025-12-19）、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有效期至2025-12-19）、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有效期至2025-12-19）、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有效期至2025-12-19）、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有效期至2025-12-19）、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有效期至2025-12-19）、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有效期至2025-12-19）、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有效期至2025-12-19）、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有效期至2025-12-19）；

2、1个施工劳务资质（有效期至2029-12-27）；

3、3个能源电力资质：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信息—承装类五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信息—承修类五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信息—承试类五级，以上有3个资质有效期均至2028年4月1日；

4、软件著作权9个。

特别说明：

1、资质证书或注册商标，具体以重整意向投资人尽职调查为准。

2、资质证书及注册商标重整意向投资人统一报价，最终以在管理人指定的破产重整网（网址：<https://pccz.court.gov.cn/>）、指定时间竞价及成交价为准。

五、主要负债情况

截止 2025 年 1 月 17 日，经管理人审查认定主体适格债权人 20 户（其中 1 户为税收、社保债权，1 户车辆抵押优先债权），认定的税收债权总额为 331102.33 元；认定的优先债权总额为人民币 141471.95 元；认定的普通债权总额为 9259539.36 元；认定的劣后债权总额为 269147.72 元。

另认定职工债权金额为 710718.15 元，暂缓认定职工债权金额为 966488.14 元。

具体情况可联系管理人查阅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资料，最终以人民法院裁定确认破产债权为准。

六、重整意向投资人条件

（一）重整意向投资人须知

1、本公告内容对全体重整意向投资人同等适用。

2、本公告所述信息仅供重整意向投资人参考，并不替代重整意向投资人尽职调查，管理人不承担任何担保责任和瑕疵担保责任。重整意向投资人如需开展尽职调查或更进一步了解公司的有关情况，需在指定时间前向管理人提交尽职调查申请，并提供尽职调查清单。

（二）重整意向投资人基本条件

1、重整意向投资人应当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或个人；具有较高的社会责任感、良好的商业信誉，并有足够的经验或能力支持破产重整后问鼎公司的生产经营。

2、本次重整意向投资人的招募不限行业，但具有投资破产重整或破产清算股权权益交易成功案例，或建筑类同行业经营业绩，或具备建筑类上下游行业经营经验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3、重整意向投资人应拥有足够的资金实力，并能出具相应的资信证明或其他履约能力证明。同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符合条件的两个或两个以上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和个人可以作为联合体参与投标。但联合体应当说明每个成员所充当的角色、分工及职责、联合体相互担保等情况，其中至少有一个重整意向投资人应当符合全部资格条件。

5、重整意向投资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财务状况或信用记录不良的，管理人可以认定该投资人不具备重整意向投资人资格。

七、重整投资人招募流程

（一）公开招募

管理人破产重整网平台上发布重整意向投资人招募公告，公开招募本案重整意向投资人，通过公开竞价的方式确定重整投资人。

（二）报名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 17 时止。

（三）报名方式

重整意向投资人应当邮寄提交书面的相关资料、《重整方案》及附件一和附件二（一式六份，并法人或非法人机构加盖公章，个人加盖私章），并装订成册和密封。管理人不接受当面提交，所有装订成

册的报名资料均应当按管理人指定方式邮寄。同时应当将一份装订成册的报名资料电子版发送至管理人指定邮箱（719871169@qq.com）。报名期限届满后，管理人有权视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报名期限。

（四）尽职调查及答疑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2月21日17时前，重整意向投资人如有意开展尽职调查的，应当向管理人提交书面的尽职调查申请（格式自拟），或自行调查。向管理人申请调查的，意向投资人应当先向管理人出具《保密承诺函》（详见附件一），管理人方可配合重整意向投资人及其委托代理人开展相关尽职调查工作。

为有序开展尽职调查工作，重整意向投资人及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向管理人提交尽职调查清单。自接收尽职调查清单之日起3日内，管理人将按清单要求提供业已掌握的相关资料，并以电子版形式发送重整意向投资人及其委托代理人指定的微信或邮箱，仅供意向投资人参考，不作为管理人承诺或瑕疵担保；如尽职调查清单内所要求的资料管理人尚不掌握，届时管理人将给予说明，并敬请重整意向投资人及其委托代理人谅解。

除可能涉及重大误解外，管理人一般不作个别解答；如确需解答，敬请重整意向投资人于2025年2月21日17时前向管理人提出书面申请，经审查认为必要，管理人将电话答疑；如无统一答疑，视为管理人认为无必要。

（五）报名资料及提交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2月28日17时前，重整意向投资人应当向管理人按要求提交以下书面报名材料及其线上提交电子版：

1、重整意向投资人参与本项目重整投资的意向书原件（格式自拟），内容主要包括重整意向投资人基本情况介绍原件（包括投资人全称、股权结构、经营范围等）；投资人为自然人的，应当提供个人简历、身份证等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

2、重整意向投资人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具体包括：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个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2）现有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证明资料复印件（个人提供对外投资证明资料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

（4）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5）同意参加本案重整投资的股东会决议或决定书原件；

（6）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及清单；

（7）投资人指定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通信地址书面函件原件。

3、重整意向投资人资金实力、商业信誉、征信证明等相关清单及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

4、重整意向投资人具有投资破产重整或破产清算股权权益交易成功案例，或建筑类同行业经营业绩，或具备建筑类上下游行业经营经验的清单及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

5、重整意向投资人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人名单的《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6、重整意向投资人出具的《保密承诺函》原件；详见附件一：《保密承诺函》；

7、如为联合投资人的，还需提交表明联合投资的共同意向及各投资人自愿对本次投资承担连带责任의共同声明，并说明各主体的角色分工、权利义务原件（格式自拟）；

8、重整意向投资人出具的《投资风险自担承诺书》原件。详见附件二：《投资风险自担承诺书》。

（六）重整方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2月28日17时前，重整意向投资人应当向管理人提交《重整方案》。

重整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 1、重整方式（清算式重整，或买断式重整等）；
- 2、重整范围、投资金额、支付方式及时间；
- 3、出资人权益调整；
- 4、破产债权总额、种类、清偿比例、清偿时间及方式（如有）；
- 5、经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权益流转方式及预估时间、与管理人相互配合协调、责权利界定、风险承担等）。

特别说明：

1、重整意向投资人必须无条件向管理人出具详见附件一《保密承诺函》和详见附件二《投资风险自担承诺书》，否则视为报名无效；

2、重整意向投资人应保证向管理人提交的自身信息及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如存在任何虚假，管理人有权取消其重整意向投资人资格，没收其已缴纳的竞价保证金，并要求其承担相应责任。

八、通知

1、为保障本案问鼎公司重整成功，管理人有权在重整意向投资人已提交相关资料及《重整方案》基础上，依据《企业破产法》等法

律法规规定，要求重整意向投资人进一步补充资料、明确或释明重整方案或作出新承诺。

2、对重整意向投资人已提交的相关资料及《重整方案》有关事项，管理人可以向重整意向投资人代表询问。重整意向投资人代表当场所作出的答复具有法律约束力。

3、符合基本资质的重整意向投资人均有资格参加问鼎公司股权权益竞价活动，并最终~~以~~以出价最高者确定为本案问鼎公司重整投资人，出价次高者为本案问鼎公司备选重整投资人。具体竞价时间和要求详见《竞价须知》。

4、所有重整意向投资人已提交的报名资料（书式和电子资料），管理人均概不退还，敬请谅解。

九、后续安排

1、根据竞价活动确定的重整投资人或备选人及其已提交管理人的报名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重整方案》等），管理人将根据《企业破产法》有关规定，申请问鼎公司破产清算转破产重整，同时起草《重整计划（草案）》，适时提议召开全体债权人会议，并提交全体债权人会议审议和表决。

2、全体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重整计划（草案）》，经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后执行。届时管理人将向已确定的重整投资人出具《重整投资人身份确认书》，按现状移交问鼎公司相关资料，并办理相关交接手续，具体执行重整计划。经人民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对全体债权人、重整投资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重整投资人及管理人依据本招募公告、承诺书、《重整计划》及有关法律规定各司其职。

3、如《重整计划（草案）》经全体债权人会议表决未获通过的，或者依法申请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执行但未获批准的，本次重整终止。

4、在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因重整投资人自身原因、国家或地方政策法律变化等不可预见原因，导致本案问鼎公司重整计划执行不能的，重整投资人将自担风险。重整投资人此前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管理人将不予退还。

十、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阜南路169号东怡金融广场B座37层 安徽金亚太律师事务所。

管理人联系人及电话：洪律师13305696978；董律师18155102875。

电子邮箱：719871169@qq.com。

诚挚欢迎社会各界报名参与本投资项目！

特此公告。

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5年1月20日

附件一：保密承诺函

保密承诺函

致：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人

为本案重整意向投资需要，本重整意向投资人从管理人处获悉的有关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任何资料和信息，本重整意向投资人均承担保密义务。为履行保密责任，本重整意向投资人承诺如下：

1、善意使用管理人提供的信息和资料，除进行内部投资分析和制定战略投资方案外，不另作他用，更不得泄露给其他任何第三方。

2、如因本重整意向投资人及工作人员故意或过失失密，并因此造成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或管理人经济损失(包括可预见经济损失和相关资质市场公允价值等)，本重整意向投资人自愿向管理人承担全部经济损失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人：

年 月 日

附件二、投资风险自担承诺书

投资风险自担承诺书

致：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人

为意向重整投资需要，本意向投资人已查证、核验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名下现有全部资质证书编号及有效期，已查阅、理解并熟知建筑类资质证书国家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地方性法规、政策或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鉴于本次意向投资的特殊性和不确定性，为明确投资风险，本意向投资人如中标，有关投资风险自担并承诺如下：

1、如因国家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地方性法规、政策或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限制或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及地方政策等变化，导致本次投资失败，本重整意向投资人自愿承担投资失败风险；

2、破产重整执行期间，如因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名下现有资质证书有效期限届满，导致本次投资失败，本重整意向投资人自愿承担投资失败风险。

特此承诺。

承诺人：

年 月 日

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权权益竞价须知

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问鼎公司）股权权益公开进行竞价活动，如本次重整意向投资人报名人数超2人，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将另行通知具体竞价时间，现将竞价事宜敬告各位重整意向投资人：

一、本《竞价须知》是管理人根据问鼎公司股权权益的实际情况制订的，参与竞价的重整意向投资人应认真仔细阅读，了解本须知的全部内容。

二、本次招募重整意向投资人对问鼎公司股权权益进行竞价活动，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本次竞价活动的重整意向投资人应当遵守本须知的各项条款，并对自己的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三、问鼎公司股权权益进行竞价活动中参考的问鼎公司无形资产以实物现状为准，其涉及的无形资产以人民法院批准重整计划后资产移交时的现状为准。

四、重整意向投资人参加问鼎公司股权权益竞价活动，只有在竞价活动结束前，向管理人足额交纳竞价保证金1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才能参加本次问鼎公司股权权益竞价活动。竞价结束后，确定为最终重整投资人的竞价保证金冲抵重整价款。最终以出价最高者确定为本案问鼎公司重整投资人，出价次高者为本案问鼎公司备选重整投资人。其余参与人员的竞价保证金将在管理人确认最终重整投资人后3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

五、本次竞价活动现场竞价，增价幅度为1万元或1万元倍数。

六、本次问鼎公司股权权益竞价活动公告期为40日，管理人已对问鼎公司破产重整涉及已知及可能存在的资产瑕疵、重整投资风险等作了详尽的说明，同时对问鼎公司股权权益所作的说明和提供的图

片资料等，仅供重整意向投资人竞价时参考，不构成对问鼎公司破产重整案件的任何担保。据此，请重整意向投资人在问鼎公司股权权益竞价活动前必须认真对问鼎公司无形资产(资质证书)进行尽职调查，并实地勘察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核心资产，同时对实物资产现状进行确认，必要时亲自向政府职能部门咨询了解资产瑕疵及其破产重整的投资风险，慎重决定竞价行为。重整意向投资人一旦作出重整投资报名或缴纳股权权益竞价保证金或参与竞价等决定，即表明已完全了解并接受问鼎公司的现状及资产瑕疵，且知晓并理解《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重整投资人招募公告》的全部内容，自愿承担重整投资风险。

六、税费及其他费用承担

1、成交价不含税费，股权转让所产生的税费由买受人自行承担，及明确的或潜在的一切关联费用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买受人在竞买前应向所涉税务部门、工商、外管、商务、国土、房管、规划等政府部门确认成交后应缴纳的税费标准，买受人在承担后不得据此主张竞价无效或向管理人索赔。相关手续由买受人自行办理，管理人可以提供协助，可能产生的变更登记等费用由买受人承担。

2、如不能在约定时间内足额交纳股权权益竞价成交款项，视同买受人违约。

七、股权权益竞价成功后，成交价款余款（成交价－已支付保证金）买受人应在本次竞价成功之日起**15日**内缴入管理人账户

户名：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人

账号：1842 7937 7055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府广场支行

八、重整投资人逾期未支付成交价款余款的，视为重整投资人反悔，管理人可以决定重新竞价。竞价成功后，重整投资人反悔的，已缴纳的股权权益竞价保证金不予退还。

九、参加股权权益竞价的重整意向投资人应当遵守本须知的规定，不得阻挠其他重整意向投资人竞价，不得操纵、垄断股权权益竞价价格，严禁重整意向投资人恶意串通压低竞价。上述行为一经发现，将取消其竞价资格，并追究相关的法律责任。

十、管理人根据法律规定有权在股权权益竞价活动开始前中止竞价或撤回竞价。

十一、为便于重整意向投资人及时收到管理人关于股权权益竞价活动相关的文书，重整意向投资人在竞价前应如实向管理人提供确切的送达地址，如需更改，重整意向投资人应在股权权益竞价活动结束时与管理人联系确认变更。如果提供的送达地址不确切，或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使管理人的有关法律文书无法送达或未能及时送达，重整意向投资人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

十二、重整意向投资人成功竞得并确认为问鼎公司重整投资人资格后，管理人将送达《竞价成功确认书》，确认书中载明实际竞价人姓名等信息。

十三、凡发现竞价过程中有违规行为，可如实举报。

本规则其他未尽事宜，请向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人咨询。

管理人咨询电话：洪律师 13305696978。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阜南路 169 号东怡金融广场 B 座 37 层 安徽金亚太律师事务所。

安徽省问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人

年 月 日